

十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的流式细胞仪维修保养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全光谱流式细胞仪维修保养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服务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医疗器械进出口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28539.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531.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 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医疗器械进出口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3日

